

##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五届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8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名，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丽雅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同，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其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企业定制版2015010号，投资期限28天，约定年化收益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产品到期日当日有效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定期）+3.25%，其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意公司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1 月 12 日